

证券代码：600765

证券简称：中航重机

公告编号：2023-002

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中航工业产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产融”）持有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重机”或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0,269,6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13%。其中 58,616,647 股来源于认购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变更为 82,063,306 股），该等股份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；5,861,664 股来源于认购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（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变更为 8,206,330 股），该等股份已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- 公司近日收到中航产融《关于以中航重机股份认购证券投资基金计划的告知函》，中航产融拟以持有的中航重机股份认购国泰中证军工 ETF 及其他 ETF 等证券投资基金。本次减持实施计划的主要内容：中航产融拟于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换购国泰中证军工 ETF 及其他 ETF 等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方式减持不超过中航重机 29,445,900 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00%）股份认购对应的基金份额（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，减持股份数、减持比例将相应调整）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

中航产融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90,269,636	6.13%	非公开发行取得： 90,269,636股
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注：非公开发行取得股份其中：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：58,616,647股；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：5,861,664股；2022年5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：25,791,325股。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	321,116,880	21.81%	航空工业集团下属企业
	中国贵州航空工业(集团)有限责任公司	90,354,320	6.14%	航空工业集团下属企业
	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	24,618,992	1.67%	航空工业集团下属企业
	贵州盖克航空机电有限责任公司	19,034,864	1.29%	航空工业集团下属企业
	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	16,412,661	1.11%	航空工业集团下属企业
	合计	471,537,717	32.02%	—

减持主体及其一致行动人过去12个月内未减持本公司股份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中航产融	不超过：29,445,900股	不超过：2.00%	竞价交易减持，不超过：29,445,900股	2023/2/6 ~ 2023/6/30	按市场价格	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：58,616,647股；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：5,861,664股；资本公积金转增	优化资产配置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						股份：每 10 股转 增 4 股。	
--	--	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(一)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中航产融在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交易中承诺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中航重机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中航产融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，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。中航产融在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交易中承诺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中航重机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中航产融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，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。

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中航产融的减持行为，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中航产融的减持行为，将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中航产融出具的《关于以中航重机股份认购证券投资基金计划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月9日